

114 學 年 度 第 二 學 期 第 1 次 會 議 紀 錄

時 間	115.02.23(二)	地 點	校史室
主 席	涂明秀 校長	紀 錄	呂婉慈
列 席			

出 席 教 師		簽 到	出 席 教 師		簽 到
校長	涂明秀	涂明秀	綜合 領域代表	陳龍吉	上課(公假)
家長 代表	黃千展	黃千展	藝術 領域代表	郭曼娟	郭曼娟
教務 主任	陳麗卉	陳麗卉	健體 領域代表	李威德	李威德
學務 主任	莊筑鈞	莊筑鈞	科技 領域代表	張世杰	張世杰
總務 主任	邱琬婷	邱琬婷	特教 領域代表	沈沛虹	沈沛虹
輔導 主任	黃麗芬	黃麗芬	本土語言 領域代表	許珮旻	許珮旻
教學 組長	呂婉慈	呂婉慈	七年級 教師代表	蕭慧雯	蕭慧雯
訓育 組長	許珮旻	許珮旻	八年級 教師代表	林玉芬	上課(公假)
輔導 組長	陳美樺	陳美樺	九年級 教師代表	黃子珊	黃子珊
國文 領域代表	陳佩瑜	陳佩瑜	教師會 代表	施皇仰	上課
英語 領域代表	辜如玉	辜如玉			
數學 領域代表	陳薇羽	陳薇羽			
自然 領域代表	莊惠君	莊惠君			
社會 領域代表	謝錦鴻	謝錦鴻			

花壇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壹、時 間：115 年 02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貳、地 點：花壇國中校史室

參、主持人：涂明秀校長

肆、主席致詞：(略)

伍、出席者：如簽到表

陸、業務報告：

一、請各領域教師依照課表實施正常化教學，九年級會考後仍請教師正常授課，切勿全班帶至操場進行無關課程的活動。

二、重要議題：

1. 為與社會脈動、生活情境緊密連結，請各領域於教學中融入 19 項議題，尤其是國際教育、SDGs 永續發展目標、SEL 社會情緒學習議題，請於課堂中給予高度討論。其中「**品德教育**」及「**生命教育**」仍是縣府(115.01.22 公告 11500595 號)要求須列入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備查。
2. 其中本學期教務處重要議題「國際教育」「教學數位化」；學務處重要議題「安全教育」、「**品德教育**」；輔導室重要議題「**生命教育**」、「生涯教育」、「適性輔導」、「性別平等教育」及「家庭教育」。

三、敬請各領域研議新學年跨領域在地化校訂課程，以利期末提請申報 115 學年度校訂課程計畫。

四、下學期為九年級會考衝刺黃金期，敬請各領域教師於減 C 及提 A 部分仍持續努力，如檢討模擬考卷和成績，使學生學習有感。

五、感謝各領域教師於領域會議紀錄簿書寫精實的努力，於資料建置及討論上已愈加完整，請各領域繼續保持。

六、本學期教師專業發展研習內容如下表列：

下學期	日期	主題	講師
1	3月6日	SEL教師減壓賦能之道(2小時)	梁翠梅教授
2	3月18日	數位AI啟發創意課堂(2小時)	呂聰賢教師
3	3月31日	學習扶助系統增能研習(2小時)	校內教師
4	待定	數學會考減C研習(2小時)	蘇進發教師
5		邀約中	
備註： 1. 下學期研習除上列場次，仍有其他場次邀約中，陸續增加將會再盡速通知教師，感謝各位老師！讓我們一同迎接教育新潮流、精進成長吧！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輔導室辦理八年級彰化高商參訪與實作，提請討論。

說明：5/28(四)下午辦理至彰化高商八年級分科實作活動，當日下午課程擬由八年級導師帶隊，由教學組協助調課事宜，敬請委員審議。

決議：同意 19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二：配合校訂課程，擬參加白沙坑迎燈排文化節文德宮社團成果展活動，提請討論。

說明：為展示學生多元學習成果，配合校訂課程燈排主題，結合社會情緒學習（SEL），透過表演培養學生正向心理素養，在排練與演出過程中，學生透過團隊合作展現在地文化，練習自我覺察與建立自信，學會情緒管理與穩定表現，提升表達能力與責任感，以社團表演、燈排製作及迎燈排遶境活動形式參加社區傳統節慶活動。

決議：同意 20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案由三：辦理 114 學年度進行七、八年級一日校外教學，提請討論。

說明：透過實地參訪與體驗學習，讓學生走出教室、親身感受文化與環境的多樣性。透過互動式導覽、動手操作及小組討論，

培養學生觀察能力、問題解決能力與團隊合作精神。同時，校外教學也能促進學生自我管理與社交互動，增進班級凝聚力。

決 議：同意 20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提案一：輔導室辦理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學生場，提請討論。

說 明：輔導室於 3 月 4 日(星期三)第 5、6 節禮堂辦理九年級適性入學宣導學生場，屆時請任課老師隨班指導，敬請委員審議。

決 議： 同意 20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本校執行教育部 115 年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

1. 本校於開學前被通知通過參加教育部 115 年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之申請，須於本學期執行相關活動。
2. 本計畫活動為組成校內教師社群，設計碳排查活動，並將校內環境保護及減碳活動結合 SDGs 議題融入學校課程中。
3. 由於正式公文尚未發佈，擬請委員同意於公文發佈後依計畫執行相關課程及活動。

決 議： 同意 20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玖、散會。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代理教務長
教學組長 呂婉慈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陳麗卉

龍潭國中
校長 涂明秀